



大 会

Distr.
GENERALA/51/560
25 Octo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21 (b)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
包括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向个别国家或
区域提供特别经济援助

向莫桑比克提供紧急援助

秘书长的报告

向莫桑比克提供援助

导 言

- 和平彻底改善了莫桑比克经济复苏和发展的前景。1993年，《全面和平协定》签署仅仅一年，经济活动激增，由于农业生产、运输和贸易服务茁壮复苏，国内总产值创下增长19.3%的可观记录。1994年国内总产值的增长率估计为5%。
- 不过，人道主义援助仍然继续提供，虽然额度已大大减少。同时，重点已明显地从紧急援助转变到主要援助回归难民和其他老弱群体，从事复原、重建和发展等方面。

3. 莫桑比克属于最不发达国家，其人均国内总产值约为90美元，出生时预期寿命为45.5岁，成人识字率36.9%，人民普遍赤贫；按照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在其1996年《人的发展报告》内汇编的人的发展指数，莫桑比克在174个国家之中名列167。活产婴儿五岁之前的死亡率是千分之282，但是人口出生率很高（6.4%）因此人口增长率不大可能在近期内下降到每年2.5%至3%以下。该国极缺有技能的人力资源、也没有企业能力。莫桑比克还是一个债务沉重的低收入国家：1994年，外债高达无法持续的54亿美元，为国内总产值的3.7倍，减免债务之前的还本付息额等于商品和劳务出口收入额的117%。

4. 这些困难由于存在根本的结构问题而更形加剧；但结构问题只能长期克服。特别是，所有部门在各个层次上都极缺乏技术和管理人才，因此应用知识和创新的能力都很有限。人力资源基础薄弱很可能构成持久增长、发展和能力建设的主要瓶颈障碍。联系到这个因素，现代的国内私营部门仍处于胚胎状态，本土的企业能力不足，缺乏资本及管理方面的专门知识和经验。

紧急和人道主义援助的最近情况

5. 紧急和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 自1987年以来，联合国在协调捐助方对该国紧急方案的援助方面发挥了重要的作用，首先是任命了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为联合国紧急救济行动特别协调员。

6. 在签署《全面和平协定》和安全理事会设立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联莫行动）之后，协调人道主义援助的责任在1993年1月交由新设立的联合国协调人道主义援助办事处承担；紧急救济协调员办事处随即撤销。开发计划署帮助协调人道主义援助办事处进行活动，办法是借调专业人员给该办事处，并替该办事处管理由多方捐捐助的军人复员和重返社会计划。在1994年底联莫行动和协调人道主义援助办事处先后撤除之后，开发计划署重新负起协调各种人道主义援助活动。包括重返社会和扫除地雷的责任。

7. 造成紧急情况的主要因素--即战争和旱灾--于1993年初克服,政府正式宣布该国的紧急情况结束。然而,由于需要帮助返国难民、国内流离失所的人和复原军人及其家属,人道主义援助仍然继续提供。此外,鉴于该区域旱灾和水灾周期性发生、城乡基础设施薄弱,粮食储备和种子短缺、普遍贫穷、大多数经济力量都很脆弱,因此该国将不可避免地继续面对由于自然灾害引起的地方性或国家一级的未来紧急情况。

8. 1994年,莫桑比克得到131.8百万美元的粮食援助和13.6百万美元的其他非粮食紧急援助。1995年,虽然紧急粮食援助仍然高达135百万美元,其他非粮食紧急援助在同期间内减少到10百万美元。紧急粮食援助的最大部分(100.2百万美元)是通过世界粮食计划署提供的,接着依次为双边合作方案和个别国家的方案,例如美国开发署、加拿大开发署、澳大利亚开发署和荷兰开发署。1996年的紧急粮食援助认捐额至今刚超过40百万美元。

9. 从提供救济进而为协助发展的一系列行动中,政府和捐助方认识到,有必要从战时和紧急情况的编制转变为和平时期的重建和发展规划。因此,政府工作比较集中在恢复和重返社会的管理以及以可持续的人的发展为重点的中期发展规划。在这个过程中规划和财政部发挥了主导作用。

重建和发展方面的援助:政治和经济背景

政治发展

10. 今天,莫桑比克是一个多党民主国家。在1992年10月于罗马签署《全面和平协定》大约两年之后,首次以民主方式选举出来的总统和国会议员于1994年12月就职,同时共和国总统任命由选举胜利的政党莫桑比克解放阵线组成的新政府。

微观经济趋势

11. 从1995年起,莫桑比克政治和经济的转变显示出返回到稳定和正常状态的

良好迹象：和平、民族和解与新生民主制度的活力等等都已长了根；国会的表现显然有了改进；人们可以见到政府、国会和新闻界之间公开、自由而生气勃勃的相互作用；社会气氛全面保持稳定；内部流离失所人员和回国难民的重新安置工作已合并进行；复员军人重返社会相对来说没有造成什么重大混乱；清除地雷的方案稳步推进；重建和经济改革进一步取得进展；重新涌现的国内私营部门显得越来越生气蓬勃。

经济和社会情况

12. 为了扭转1980年代经历的经济衰退，政府得到世界银行和国际货币基金（货币基金）的同意并获得捐助机构的支持，于1987年采取了一个综合性稳定和结构调整方案。这个仍在进行的方案的主要目的是恢复宏观经济和国外收支平衡并将经济制度引到市场经济体制。

13. 采用稳定和调整政策加上相关连的外援流入使莫桑比克的经济实绩有了重大改善，财政不平衡减少，并且相对价格有了正面改变，为市场经济打下了基础。然而，预计通过生产和就业增加而产生的调整益处要能减轻该国普遍贫困的状态仍有待时日。事实上，从1987年到1989年的国内总产值实际增长率为年平均9.8%，但是1990年到1992年期间，经济表现主要由于战争继续加上数十年来最严重的旱灾而再度恶化：这期间国内总产值只增长年平均1.7%。

14. 在战后的莫桑比克，和平的好处仍然还未体现出来。1993年经历了有力的但例外的复苏，国内总产值弹起可观的19.2%，此后国内总产值增长大大缓慢下来，1994年为5%，1995年估计为3%。预计1996年的增长率为4%。鉴于莫桑比克开始的经济基础很低，在考虑到人口增长因素之后，最近暗淡的增长表现趋势如不改善的话，其国内总产值人均增长将不足以对减轻贫困、促进社会部门发展、重建和对外自立目标的达成和维持做出任何可察觉的贡献。

莫桑比克的最近发展

宏观经济趋势

15. 莫桑比克1995年的宏观经济运作情况中等。最后概算显示，国内总产值实际增长仅达1.5%（1994年为5%），主要由于政府事务费大大缩减（与1994年相比缩减38%）。这样低的增长率意味着人均国内总产值几乎没有增长；人均国内总产值一直停滞在每人约90美元的极低的水平。尽管按照在马普托的消费价格指数测定的通货膨胀率已从1994年的77%下降到1995年55%，膨胀率仍然太高，大大超过在结构调整方案下与货币基金商定的该年原定的和修订的指标（分别为24%和34%）。

16. 尽管为了保持预算指数在商定的指标范围内并与外援及税收减少的情况相符起见，大大削减了经常开支和投资开支，但是该国政府已在一项把资源从国防支出转移到社会部门和其他部门的政策底下设法增加对教育和卫生部门的拨款。教育部门的经常支出按实质计算1995年比1994年增加20.8%，教育在经常费用总额中所占的比率从1994年9.6%增加到1995年15.8%。捐助方对教育部门的捐款共计47百万美元，其中30.6百万美元为赠款，其余的16.3百万美元为投资贷款。卫生部门的情况同样，经常支出按实质计增长14.5%，在经常费用总额中所占的比率从1994年4.8%增加到1995年7.5%。捐助方对该部门的捐款共计81.1百万美元（72.2百万美元为赠款，8.9百万美元为投资贷款）。

17. 1995年国外部门的收支表现良好。甲壳类动物、腰果和其他农产品的出口增加13%（达169百万美元），而进口下降23%（达784百万美元）。因此，未计入赠款的经常帐户赤字大有改善，减少21%到大约684百万美元。

18. 然而，债务情况没有改善。莫桑比克须面对一笔巨大而无法承担的债务，1995年底高达55亿美元，为国内总产值的四倍。自1992年以来，平均而言还本付息额（未计入债务宽减）占商品和劳务出口额的125%。显然，如要达到能承受的债务状况和恢复对外的经济自立，莫桑比克将需要极特殊的债务宽减和豁免。因此，莫桑比克

将是首先根据世界银行/货币基金关于高债务贫穷国家的倡议受考虑得到支助的负有无法承担债务的国家之一。

19. 1996年的前景同样不好不坏。预计该年的国内总产值增长率为4%。根据上半年的初步资料，货币和财政指数大致与稳定方案的指标相符或甚至超出指标。

结构改革

20. 正在进行多方面和范围广泛的结构改革。但是，由于政府的管理和执行能力薄弱且战线过长，因此进展有限。以下说明最突出的改革措施的新近发展情况：

21. 农业政策 农业政策除了强调逐步取消粮食和经济作物的最低限度生产价格和取消未加工的腰果出口税之外，还优先考虑下列方面：小农（家庭）农场、提供种子和工具、恢复农村销售网络、整修道路支线和改革土地所有权安排。正在拟订一项关于促进农业发展的综合性部门方案，应于1996年底完成。正在同莫桑比克社会人士协商、彻底审查一项新的土地法草案。这项将于1997年颁布的新法律预计将确认和确保习惯的（传统的）所有权不受侵扰、允许土地所有权买卖并通过土地使用规划保护生态系统。捐助方提供赠款70.5百万美元和贷款13.3百万美元，捐款总额为83.8百万美元。

22. 人的发展和减轻贫困 政府战略的主要构成部分是提高对社会部门的预算拨款（见上文第16段）——特别是对基础教育和初级保健的拨款——并且拟订和执行教育和卫生部门的综合性部门方案。正在拟订教育部门的方案，预定将于1997年开始实施。1995年，政府在一项以往拟订的国家保健战略的基础上推行了一个卫生部门的方案。规划局长办公室下属的减轻贫困股——该股的宗旨是确保发展规划过程中一贯地优先考虑到贫穷问题和有关贫穷的政策——于1995年拟订了减轻贫困的战略。该股目前正在从事农村和城市的贫穷概况研究，即将进行国家贫穷评估并于1997年中完成制订一项减轻贫困的行动计划。

23. 环境政策 政府已经开始实施于1995年核准的国家环境管理方案。正在拟

订中或处于规划阶段的有：管理自然资源（例如野生动物、渔场和森林）的具体方案、一项水资源管理战略（包括卫生设备）、和环境影响评估立法。对指定用途的援助来说，环境部门是个相当新的领域，于1995年得到1.4百万美元的赠款援助。

24. 税制和海关改革 为了增加预算收入并制止贪污，政府正在设法改革税捐和海关的行政管理。精简税制和税率并准备于1998年引进增值税。在权力下放方案范围内，政府正在完成一项针对未来城市地方财政的法律草案拟订工作。经过一个由私营部门参与的协商过程之后，最近已经修订简化了关税率结构，将于1996年6月底生效。一项关于海关私人管理的新的发货前检验的合同于1995年签署，合同期三年。

25. 银行业改革 进行中的银行业改革之中占支配地位的是，将两个国营银行私有化：莫桑比克商业银行于1996年7月私有化；人民发展银行预定于1996年底私有化。

26. 私营部门的发展 为了创造有利于私营部门发展的环境并减少过分繁琐的手续起见，政府的战略着重于简化签发许可证和投资的程序以及消除商业活动面对的法律和官僚主义障碍。在这方面，于1996年6月中召开了私营部门的第二次研讨会，以便审查1995年第一次会议以来的进展情况。

27. 公共企业部门的改革 国营企业私有化以满意的步伐前进，虽然这也导致特别是制造业方面的失业显著增加。到1995年底，大多数国有农场或者已经私有化或者结束营业；由于大型国营公司的私有化已经产生了45个新的私营企业，此外502个中小型公司也已完全私有化或交给私人管理。

28. 运输部门 正在考虑一些重大的撤消管制和改组和/或私有化计划，特别是针对国家航空公司、港口和铁路公司以及石油分配公司。通达各内陆国家的运输走廊的物质和业务修复工作已经进展有若干年。这些运输环节对莫桑比克和南部非洲区域的经济增长和一体化起到关键作用。在这方面，一个在1996年5月初于马普托举行、有广泛代表参加并由希萨诺和曼德拉两位总统主持开幕的大型国际投资者会

议，正是以一个重大倡议即设想的马普托发展走廊为其议题。

29. 能源部门 两个正在进行的大型项目将从1997年起大大增加莫桑比克的出口：即重建从Cahoa Bassa水坝到南非的输电线以及开发Pande天然气田。

公共行政改革、权力下放和施政

30. 政府采取了广泛而且雄心勃勃的公共行政改革和权力下放步骤，旨在改善施政提高公共部门的效率、将权力转移给地方政府、并普遍加强公共部门管理方面的民主参与。行政管理现代化和地方政府改革方案的主要组成部分包括：公务员人事行政管理的改革并将人力资源管理的权力交给省政府；修改公务员薪给、职业和奖励结构，使政府能够招雇并留住合格的人员；设计并实施一个一体化公共行政管理培训制度；行政管理制度、规章和程序的合理化和精简；设立城乡的自治市和自治地区，赋予政治、行政和财政上的自治权；为这些新的自治机构举行民主选举；改组中央政府和各省政府；执行各项规则和措施，抵制公共部门的贪污腐败现象，这些规则和措施将构成政府官员的道德准则（包括有关公私利益冲突的规定），并设立一个制止贪污的较高权威机构。改进施政的工作中还有二项突出的组成部分：加强司法制度和改善政府警察部门。

31. 然而，尽管得到捐助方的支持和鼓励，上述领域的进展大多很缓慢，其主要原因有二：缺乏人力和物力来处理这么复杂的改革工作；由于改革的政治敏感性，要求从事涉及国会和整个文明社会的广泛的磋商和谈判，因此使得改革过程更加复杂。

外援

32. 莫桑比克极端依赖外援的情况使得在各捐助方之间进行协调工作显得极为重要。莫桑比克选择由世界银行领导的协商小组会议安排，作为提高政府与捐助机构之间政策对话的主要全面协调机制。协商小组会议让捐助方和政府联合审查政府

的发展政策和战略，特别强调经济改革。这些会议特别专门地注意评估莫桑比克实施和维持其结构调整、重建和发展战略所需的全面财政支助，从而帮助确认外来资源流动的指标。关于这一点，放松援助条件方面已有进展。

33. 1994年，莫桑比克获得的外援相当于国内总产值的72%，人均援助高达63美元(这数额是萨哈拉以南非洲平均数额的两倍多)，是商品和劳务出口价值的2.7倍。赠款和减让性贷款形式的外援构成政府总开支经费来源的65%，公共投资的78%。独立的和涉及投资的技术合作构成全部官方发展援助的26%。

34. 近年来外资筹措的需要已经降低，总的来说这种需要已经由协商小组会议上捐助方所做认捐来满足。在1993年的协商小组会议上，债务减免不计在内，总共为1994年认捐了1 043百万美元。事实上，莫桑比克只收到以赠款和信贷方式提供的825百万美元，作为投资项目和服务(占总额的46%)、进口支助(20%)、粮食援助(8%)以及与执行《全面和平协定》有关的非粮食紧急方案(3%)和特别方案(23%)的经费。这些特别方案专门针对军人的复原和重返社会。回国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人员的重新安置、地雷清除和多党选举。1994年没有举行协商小组会议。1995年，协商小组会议上为该年承诺的外资筹措总额(同样不计债务减免)为780百万美元的赠款和贷款，但是实际付款仅达574百万美元，用途分配如下：投资和服务(54%)、进口支助(31%)、粮食援助(12%)、非粮食紧急方案(1%)和特别方案(3%)。在1996年协商小组会议上，除去债务减免的认捐款项共计567百万美元，其中52%拨用在投资和服务、32%用于进口支助、10%用于粮食援助、6%用在其他方案。在外资筹措总额中，粮食援助和非粮食紧急方案所占的份额逐渐减少，这是由于粮食作物部门恢复生产以及气候条件正常的关系。

35. 在1996年协商小组会议上，捐助方的发言紧紧围绕着三个主题：需有更大程度的政府责任制度(而不光是良好意图的说词)并改进施政，最重要的是制止贪污；需有更快速的经济增长以消减贫穷，办法是促进供应方反应；需要深化民主化进程，特别是通过进行多党制地方选举。世界银行已为将于1997年生效的第三个经济复苏信

贷期开始了评价阶段。

36. 根据政府数据,1995年捐助方援助付款的总额估计为879百万美元,其中16%(145百万美元)用在紧急粮食援助和非粮食援助。援助的主要部分(733百万美元,占总额的84%)用于重建和发展方案,包括从救济过渡到发展的一系列领域,例如复员军人的重返社会和重新安置;难民和国内流离失所人员的安置;扫雷;商业性粮食援助、投资及支助国际收支方案。

援助协调方面的倡议

37. 除了协商小组会议和特设论坛之外,政府还鼓励涉及某一部门或某一主题领域的政府部会和主要捐助方以政府/捐助方工作组方式在国内举行该部门或主题的磋商会议。这种在政府和捐助方之间从事协调的机制已经在若干部门的运作中取得不同程度的成果,¹ 提供了一个潜在有效的当地论坛从事:信息交流;共同审查政策问题,项目和方案的编制、监测和评价;重叠的活动;财政和技术合作资源的分配和调动。1994年底,在协商小组程序范围内设立了三个联合监测机制:关于预算和施政的政府/捐助方工作组,由规划和财政部长主持的每两个月一次的政府/捐助方会议。

38. 当地捐助机构之间的协调与合作已取得重大进展。捐助方定期聚会就共同关切的下列问题进行协作:紧急救济和人道主义援助、重新安置和基础设施修复、军人复员和重返社会、扫雷、支持选举程序、巩固民主程序等等。在执行和平协定之后,同时随着该国逐渐做出从人道主义援助和重新安置过渡到重建和发展的转变,捐助方的合作努力也已延伸到共同关注的其他领域,更加集中支持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

联合国系统的主要倡议

39. 就联合国系统来说,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以驻地协调员的身份主持定期召

开的机构间会议，以便审查和协调有关政策、方案编制和管理的事项并做出集体决定。为了加强驻地协调员的作用以及各机构之间的协调，1995年2月达成一项协议，设立一个外地一级委员会，遵照大会1992年12月22日第47/199号决议所预见的协调机制，委员会由所有联合国当地机构的主持人组成。该国政府于1995年8月核可了莫桑比克国别战略说明。预计该战略说明通过逐步实行协调一致的团队工作方法，并特别通过统一规划周期和联合编制方案的办法，来响应国家的优先事项和方案，将会提高机构合作的效力和援助的影响。

40. 近年来，已采取步骤以谋求机构之间在方案拟订和业务活动方面的更高度协调。政策问题联合协商组的成员——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儿童基金会和粮食计划署——同世界银行、其他联合国机构和捐助机构在方案拟订和执行各种不同活动方面密切合作。在下列领域的合作相当有效：农业、林业和渔业；粮食保障；战后重建规划；道路修复，特别是道路支线的修复；农村饮水供应和基本卫生设施；人口政策调查和规划；拟订儿童基金会赞助的《国家儿童行动计划》；初级教育；卫生部门，包括妇幼保健、计划生育、疟疾控制和艾滋病方案；《21世纪议程》和环境管理；紧急和人道主义援助；能力建设和技术合作政策问题；以及统一当地雇用合同的条款。

41. 最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发挥了首要的作用。难民专员办事处主要同粮食计划署和国际移民组织合作，成功地进行了记录上最大规模的一次难民遣返和重新安置作业，返回人数高达170万人，主要是从马拉维、津巴布韦、斯威士兰和南非回国。

42. 开发计划署 在1995年中期举行的开发计划署第四个国别方案中期审查，确认开发计划署对下列领域的强调仍然切合实际：建立国家能力以支持重建和发展工作；转变为一个全面市场经济和分权制的国家；巩固莫桑比克的和平与民主。该国别方案原先的三个集中领域是：减轻贫困和战后复兴；经济和财政管理，包括权力下放；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1992年底以来和平程序的实施使开发计划署积极地卷入第四个领域的工作：民主化和施政。

43. 开发计划署在1995年内同其他联合国机构及捐助机构合作，针对有关减轻贫困和国家重建的特别是通过向下列领域提供援助的多方捐助经费的方案，从事管理和协调方面的努力；拟订一个强调家庭农场的国家农业发展方案（连同粮农组织和世界银行）；道路支线方案（通过资发基金并连同世界银行）；基础教育（连同世界银行）；一个关于卫生部门的捐助方合办协定；基本卫生设施；HIV/艾滋病（连同卫生组织）；扫雷；复员军人重返社会计划。

44. 经济管理、公共部门改革和权力下放等领域的的主要行动包括：协助完成拟订综合性国家经济管理能力建设方案，政府已在1995年中期通过该方案，它的一个组成部分针对援助政策和协调；相关联的方案支助文件，文件内设想拟订一项可持续的人的发展战略（连同儿童基金会）；继续支持在省和地区一级的重建和发展规划工作。在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方面，开发计划署特别致力于：为执行国家环境管理方案拟订相关的方案支助文件（由世界银行和其他捐助方提供经费）；按照《21世纪能力》推行一个培训方案；支持拟订水资源、林业和渔业部门的国家政策和方案。

45. 在民主化和施政方面，开发计划署在协调管理捐助方对1994年10月举行的多党选举的技术和财政支助上发挥了重要的作用。主要的协调机制是由开发计划署主持的捐助方援助民主政治小组。这个小组是捐助方在莫桑比克最有代表性、级别最高的论坛，几乎所有的大使和捐助机构的驻地代表团团长都经常出席。在普选之后，援助民主政治小组决定集中支持选后的民主机构建设和廉政方面，要求开发计划署特别协调制订捐助方向下列方面提供援助的协调一致框架：新的国会、警政改革、举办地方选举、独立的新闻媒介、司法机构和政党（通过现有的联合国信托基金向这些项目提供援助）。1995年和1996年初，制订了国会、警察部门和新闻部门（同教科文组织）的项目/方案草稿，并且已经完成关于地方选举和司法制度的准备工作。在实际运作层面上，援助民主政治小组目前下设若干分组，也由开发计划署主持，它们是国会和警政分组、新闻分组及扫雷捐助方工作分组。正在设想另外设立一个新闻分组。一个相关的组织，即政府/捐助方廉政工作组，由开发计划署担任捐

助方的领导机构，集中注意公共部门和公务员制度的改革、权力下放、自治区的设立、地方选举及打击贪污。开发计划署就各分组和廉政工作组的工作向援助民主政治小组全体会议提出报告。

46. 开发计划署资源使用的趋势是扩大使用上文已经提到的例子所显示的以方案或部门为基础的方针：农业发展方案，处于最后定案阶段；道路支线方案；基础教育方案；经济管理方案；和支助国家环境管理方案。同样地，由政府执行的项目和方案近年来已有增加，1995年已增至大约60%。

47. 人口基金 1995年，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在其下述最重要的主题领域进行了活动：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性别问题、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后续工作、和支持1997年人口普查的准备工作。此外，人口基金还在赞比西亚省推行一个综合性多部门人口方案。这个方案设想除其他外建立一个单元用来协调在省一级的发展援助并为能力建设从事培训工作。依据方案方针，该方案是由一个多部门的工作队同省政府及中央政府的有关部门密切合作拟订的，并由省政府执行，从而既提高拥有权又有利于权力下放。

48. 粮食计划署 世界粮食计划署于1995年制订了国别战略纲要，纲要现已提交其执行局审核。国别战略纲要曾密切考虑到国别战略说明，将作为粮食计划署于1996年底在莫桑比克应用方案方针的基础。粮食计划署未来的方案活动将注重于教育、卫生、复兴和建立政府对紧急情况做出反应的能力。目前，粮食计划署支持：教育活动，办法是在特别贫困的地区实行在小学喂养的计划；道路支线兴建和修复方案，使用粮食援助作为劳动力密集施工队的奖励；在马普托地区实行一个城市基本服务方案。在保健方面，支助医院的治疗性喂养，并支助非政府组织实施的其他喂养方案。

49. 卫生组织 1995年，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比较注意管理质量和系统的发展而不光是依赖面向供应的方法来提高获得服务的机会。特别是，卫生组织和其他捐助方支持了卫生部拟订的1992-2002年保健人力发展计划的实施。卫生组织的

方案执行率相当良好。事实上，由于卫生部的筹款活动成功，能够提供额外的财政资源，因此大多数项目都能扩大活动范围。在卫生部门的整顿发展以及从事预防和治疗人民感染的各种疾病(包括艾滋病)方面，卫生组织同各种各样的捐助方及非政府组织进行合作，对它们来说，卫生部门在其发展援助方案内占有优先地位。

50. 难民专员办事处 难民专员办事处的莫桑比克遣返和重返社会方案在支助了1.7百万以上的难民并执行了1 575个小项目之后，于1996年6月圆满结束。

51. 儿童基金会 在目前的1994-1998年方案周期内，儿童基金会支助的方面包括：保健和营养；教育；水源和卫生设施；社区发展；处境特别困难的儿童；信息和社会交流；规划的监测和评估；紧急救济援助。上述八个方案是通过30个项目和147个活动(分项目)来实施的。每个方案都同有关部门的部会密切合作规划实施。在整个国家的实施工作都由政府和非政府组织作为执行伙伴进行。特别是在1994年选举之后，由于可以更容易通达边远地区，儿童基金会方案的扩大更为加速。

52. 联合国系统的援助大部分是在紧急粮食援助方面，其次是在发展活动方面，一笔少量的捐款用在紧急非粮食项目，同样很少量的拨款用于投资方面。

注

¹ 实际运作的政府/捐助方工作组包括：农业、教育、卫生、进口支助、公共投资、预算、施政和公共部门改革、和“援助民主政治”。“援助民主政治”工作组基本上是一个由捐助方组成的组织，偶而会有国家实体参与，工作组的着重点是：民主化、协助选举过程和民主机构建设。